

## 審判的寶座

我又看見幾個寶座也有坐在上面的(啟二〇：4)

這個世界，是價值觀念混亂的地方。在本丟彼拉多的衙門裡，坐在位上行審判的，是一個沒有原則的政客，有“奴隸的靈魂，暴君的手段”；站在那裡受審的，竟是神的兒子，創造世界的主耶穌。還有甚麼比這更是非顛倒的？誰能相信，在這種境況下，真理能會到彰明？先知指責“禍哉，那些稱惡為善，稱善為惡，以暗為光，以光為暗，以苦為甜，以甜為苦的人”(賽五：20)，並不限於猶大國一時一地。

人到神魂不屬的情形，常被譏笑為“著了魔”。毫不意外的，是非顛倒的世界，真的是著魔，那是被魔鬼統治該有的自然狀態。到有一天，主的國臨到，情況就完全改觀：

我又看見幾個寶座，也有坐在上面的，並有審判的權柄賜給他們。

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，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，和那些沒有拜過獸與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它印記之人的靈魂，他們都復活了，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(啟二〇：4-6)

神更新天地，先要更新秩序。那些曾受審判，公義被奪去的殉道者，現在與基督一同作王，坐在審判的寶座上。這就是主耶穌所應許門徒的：“我將國賜給你們，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，叫你們在我國裡，坐在我的席上吃喝，並且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”(路二二：30)

這撥亂反正的境況出現，是因為全能全知的神，在祂定的時候，除禍首，清亂源：“捉住那龍，就是古蛇，又叫魔鬼，也叫撒但”；它是“迷惑普天下的”(啟一二：9 二〇：2)，是敵擋神的。除去作

亂的撒但，就恢復正常，昇平世界。

在白色的大寶座前，是信的與不信的分別。被羔羊寶血所救贖的，是在唯一生命冊上有名的(啟一三：8)，曾為主受過苦，現在坐在寶座上，同主掌王權，行審判。其餘的死人，在羔羊生命冊上無名，卻在案卷中有案，“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”，判決是：“被扔在火湖裡”。沒有重生的，必受第二次的死(啟二〇：11-15)。

現在有人抱怨，說神不公義，常常只是不信的藉口，不及時接受救恩，得神的慈愛。等到白色大寶座前，神的公義完全彰顯出來，那時後悔已遲，要受神的忿怒。